

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

询问笔录

时 间：2021年8月10日上午10:30

地 点：本市龙漕路128号

审判人员：安泰

书记员：成盛男

在 场 人：(写明：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工作单位、职务)

当事人(或被调查人)：(写明：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籍贯、文化程度、工作单位、职业、住址)

申请执行人：崔

委托代理人：边

被执行人：张

记录如下：

执：2020沪0104执967号案，有何新情况？

被：请法院依法拍卖我名下上海市交通路2107弄1号403室和上海市2107弄1号101室房屋，以清偿本案债务。

申：同意。

执：房产实际占用情况？

被：两套均空置。

执：两处是否有户口？

被：两套均没有。

执：双方是否可议价？

被：可以，上海市交通路2107弄1号403室以430万起拍，上海市2107弄1号101室以410万起拍。流拍的，按上述协议价的80%进行第二次拍卖。

申：同意上述价格。

执：确认你方送达地址，相关文书会向你寄送。

←

被:

执: 今谈话至此, 阅后签字。

边

2021.8.10

王

2021.8.10

张